

昆明市西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文件

西民宗请〔2022〕2号

签发人：何 昱

西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关于推荐上报西山区“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 引领建设工程”项目的请示

西山区人民政府：

按照《云南省民族团结进步“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2—2024年）》要求，2022年我区涉及1个示范街道、4个示范社区、1个示范村项目建设任务。项目经费示范街道项目预算为500万元、示范社区项目预算为每个社区30万元，合计120万元、示范村项目预算为100万元，项目经费共计720万元。示范街道和示范社区资金来源为省2022年“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资金，示范村资金来源为2022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为此，我局结合我区实际，会同有关部门迅速开展示范街道、示范社区、示范村

选点情况：一是**迅速行动，开展走访调研**。由局主要领导带队迅速深入重点街道、社区、居民小组开展实地调研，为更加精准的选取示范街道、示范社区、示范村项目打下良好基础。同时，结合省、市民宗部门到我区调研示范街道建设工作的要求，选取具有示范引领作用、代表强的街道作为“示范街道建设”项目。二是**突出民生，大力征集项目**。坚持“保民生促发展，保团结促和谐”的原则，针对群众反映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自下而上征集项目，主要涉及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改善等领域。三是**紧扣重点，初步选定项目**。示范街道、示范社区按照“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在抓党建促民族团结进步、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树立中华文化符号和形象、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加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主题活动、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等方面作出示范，并在其中 2—3 个方面取得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的要求，初步选取福海街道作为示范街道建设项目，棕树营街道医大社区、六合社区、棕树营南社区、棕树营北社区四个社区作为示范社区建设项目。示范村按照“紧扣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在抓党建促民族团结进步、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繁荣发展中华民族优秀文化、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促进各民族流动融居、提升乡村治理能力等方面作出示范，并在其中 2—3 个方面取得可复制、可推广经验”的要求，初步选取碧鸡街道西华社区古莲居民小组作为示范村建设项目。

经我局前期工作开展，并结合省市民宗委“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调研我区情况，拟推荐福海街道作为示范街道建设项目，棕树营街道医大社区、六合社区、棕树营南社区、棕树营北社区四个社区作为示范社区建设项目，碧鸡街道西华社区古莲居民小组作为示范村建设项目，现将示范街道规划方案、示范社区、示范村实施方案一并提请区政府予以审定，待区政府审定同意后，我局将按照程序上报市民宗委。

当否，请批示。

- 附件：1.关于转发《云南省民族宗教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2 年“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引领建设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 2.昆明市西山区福海创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街道方案
- 3.棕树营街道 4 个社区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联盟实施方案
- 4.碧鸡街道办事处西华社区居委会古莲居民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建设实施方案

昆明市西山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2 年 3 月 25 日



